南农〔2018〕10号

南安市农业局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安市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南政办〔2018〕3号）文件要求，由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编写。本年报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七部分组成。

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南安市农业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南安市柳新路1号市政府大院农业局办公室，邮编：362300，电话：0595-86382701，电子邮箱：nan86382701@163.com）。

一、概述

我局严格按照《条例》规定，认真贯彻落实省、泉州市及我市关于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工作部署，及时组织学习《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南政办〔2017〕124号），提出并分解了我局政务公开主要任务，细化工作措施，进一步明确了责任部门的工作要求，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平稳有序，取得一定的进展和成效。

（一）强化领导，拓宽渠道，以机制健全助力公开氛围逐渐深厚。**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根据机关人事调整，及时调整、充实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领导、牵头的责任科室，形成一级抓一级的工作机制；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局办公室，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事务，其他科室配合，明确一名干部专职负责信息公开技术服务，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运作。**二是**强化责任分解。按照《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要求，在做好公开工作日常工作的基础上，将涉及我局的做好农产品价格信息公开工作、强农惠农政策公开、农业供给侧改革、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等相关工作情况及时分解到具体的科站，并在日常适时督促提醒，按要求做好政务公开。**三是**拓宽公开渠道。不断拓宽公开的方式方法，扩大提升信息公开的覆盖面和知晓率，充分利用“12316”三农服务热线、“南安市农业局”微信公众账号、政务公开栏等方式，加强农业工作信息公开；强化与南安电视台、海丝商报等新闻媒体的沟通和交流，协调联动推进农业政务信息公开，公开渠道不断拓宽，信息公开的影响力不断加大。四是丰富公开内容。将丰富公开方式作为推进公开工作的目标，在主动公开方面下功夫，与各科站加强沟通交流，并作为科室业务交流的议题之一，引导各科站强化公开的主动意识，化“要我公开”为“我要公开”，对于中央各类涉农惠农政策及时予以公开，及时传达上级三农工作动态，帮助农民尽快了解政策。

（二）理清清单，抓好监管，以“放管服”信息公开提升服务水平。**一是**权责清单及时调整。推进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融合工作，完成权责清单的编制，并及时予以公布。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开展权力清单的动态调整工作，调整本部门权力事项93项和公共服务事项 8项，并对保留的权力清单在“中国·南安”公开。**二是**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到位。围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求，及时在中国南安的双随机公开专栏公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19项，明确抽查依据、主体和内容，公开随机抽查实施细则、执法人员名录库和执法对象名录库。**三是**“互联网+政务服务”提升效率。制定《南安市农业局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实施方案》，从10项具体工作任务入手，逐步提高行政办事服务效率。加快省网办事效率，我局35项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入驻省网上办事大厅，并开通星级服务。推广电子证照，生成电子证照两百余份，并推送到省、市电子证照库；配合全市“一张网”建设，完善事项服务信息，申请电子印章5枚，完成大部分电子证照的存量转化。

（三）解读政策，回应关切，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信息公开催生农村发展新动能。**一是**惠农政策解读更加主动。及时公开了《南安市2017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实施方案》、《关于报送2017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面积的通知》和《关于下达2017年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等惠农支农普惠民生的政策，对补贴的原则、对象、依据、标准和兑付方式进行详细解读，提升群众知晓率，一年来累计共落实农业支持保护补贴2760.28万元。**二是**回应群众关切更加及时。围绕群众关心的难点和热点问题，及时主动回应群众关切，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方面。经管站干部在基层走访过程中认真收集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汇总后建立工作台帐，再根据群众关切逐一解答，及时通过中国南安网站、我局微信公众号和海丝商报等渠道公开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有关法律法规政策问题解答》，对群众关心的涉及土地确权的40个热点和难点问题进行及时的答疑解惑。在河长制、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方面。公开《南安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在河长制、生猪标准化改造、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及时公开相关工作情况；2017年，全市开展非禁养区内生猪养殖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原有233家生猪规模养殖场，已完成改造125家，关闭108家。推广应用测土配方施肥技术108.9万亩（次），测土配方施肥技术的覆盖率达到90%以上，提高了化肥利用率至37%，实现化肥零增长。在农产品价格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协助省农业厅做好对蔬菜生产者价格采集农业数据的统计工作，收集我市定点的7家蔬菜生产者价格采集点蔬菜价格，并通过福建农业信息网12316农业信息平台进行上报，方便群众及时了解蔬菜价格的市场动态。**三是**推进工作进程更加透明。公开《南安市农业局关于2017年预算和2016年决算相关公开事项的补充说明》，对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机关运行经费和采购情况分别进行公开，分析主要原因，增强工作透明度。以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为契机，统筹推进全局各项工作，适时公开以提升工作的透明度。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500万元、2017年泉州市扶贫开发系列专项资金2120万元等各级扶贫资金予以公开，并同时公开年度减贫责任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计划、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等落实情况。公开新型职业农民的认定、组织推荐、培训机构等重要环节，培训新型职业农民1126人，认定新型职业农民154名，推荐58人参加农业高职院校大专学历教育，完成雨露计划培训任务培训1275人。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共205条，主要涉及精准扶贫、现代农业、农技推广、美丽乡村等方面的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

2017年度主动公开的信息中，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1份；财政预算、决算报告6份；工作动态198份。

（三）政府信息公开形式

1.政府门户网站。在“中国·南安”电子政务平台中的“农业局”窗口，可以查阅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以及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下载办事表格，在线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等。

2.工作简报。编发“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简报，通过简报形式，每月定期发布泉州市、南安市“美丽乡村”环境卫生考评工作情况和“美丽乡村”建设工作信息。

3.“南安市农业局”公众微信号。通过微信号发布各项农业工作动态、品牌推广、农业生产技术服务指导等。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2条，主要涉及土地流转方面的内容，我局均能按照相应的职能和时限要求及时予以答复。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7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对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未收取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我局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申请、申诉和行政诉讼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7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各级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规定执行，并拓宽公开渠道、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进一步巩固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及时效性，取得较好成效。但也存在公开内容待丰富充实、公众参与度待提高等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针对存在问题，进一步创新举措，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服务全市农业农村工作。**一是**健全工作机制。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贯彻落实相关规定，确保涉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充实公开内容，做到信息公开及时、真实、完整。**二是**增强公开意识。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更新思想观念，进一步增强广大干部职工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推进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三是**继续加大培训力度。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业务培训工作内容，加强学习教育培训，更好地理解掌握相关制度规范，改进完善有关工作机制和方法，提高我局信息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七、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一）主动公开情况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二）附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2017年度 | 历年累计 |
| 主动公开文件数 | 条 | 205 | 942 |
| 其中：1．政府网站公开数 | 条 | 205 | 942 |
| 2．政府公报公开数 | 条 | 0 | 0 |
|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 条 | 2 | 6 |
| 其中：1．当面申请数 | 条 | 0 | 0 |
| 2．网上申请数 | 条 | 2 | 6 |
| 3．信函、传真申请数 | 条 | 0 | 0 |
|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 条 | 2 | 6 |
| 其中：1．同意公开答复数 | 条 | 2 | 6 |
| 2．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3．不予公开答复数 | 条 | 0 | 0 |
| 4．其他类型答复数 | 条 | 0 | 0 |
|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 | 元 | 0 | 0 |
|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 件 | 0 | 0 |
| 行政复议数 | 件 | 0 | 0 |
| 行政诉讼数 | 件 | 0 | 0 |

南安市农业局

2018年1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  |
| --- |
| 南安市农业局办公室 2018年1月12日印发 |